

国际经济研究院

2019年申请审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实施细则

一、招生学院简介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研究院成立于1982年，前身为国际贸易问题研究所，是学校直属综合性教学科研机构。现有专职研究人员和行政辅助人员40余人，目前已形成一支高、中、初级职称互相补充，老、中、青搭配合理的学术梯队，聚集了一批在国内外享有盛誉的专兼职专家队伍。国际经济研究院科研人员中，具备高级职称的占3/4，具有博士学位的超过80%。研究团队理论功底扎实，成果丰硕，大部分研究人员拥有在我国驻外使领馆及国外大学工作学习的经历。

三十多年来，国际经济研究院秉承“敬业求新、经邦济世”的精神，以研究世界经济和中国对外开放为支点，崇尚务实创新，坚持为学科建设服务，为政府决策服务，开展了卓有成效的科研和人才培养工作，为我国对外经贸事业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国内荣誉和国际声望逐年上升，获得社会各界好评，成为中国对外经贸发展的重要智库之一。

科研实力：国际经济研究院重点在基础理论研究、国家政策研究、商业咨询服务三个层面开展研究工作，主要涉及世界经济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等诸多领域。建院三十多年来，以深厚的科研基础和丰富的科研经验，完成了诸多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和自然科学基金课题，国家“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重大课题，商务部、农业部、科技部等部委政府课题，省、市地方政府课题，以及国外政府及国际组织、国内外企业等委托课题，许多政策建议被商务部、教育部、国务院研究室、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农业部、

北京市等部门采纳；出版和发表了大量专著、编著、译著和学术论文，取得了丰硕的、具有相当价值的科研成果；多项成果获得国家、省市级奖励，部分成果得到党和国家领导人的肯定性批示。

近年来，国际经济研究院承担的国际课题、国家社科基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合作项目及教育部、商务部等省部级课题数量大幅增长，尤其在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上取得突破，各种课题阶段性成果丰硕，获得委托方的高度肯定与好评；无论在论文数量和质量上都取得了长足进步，在国内外顶级刊物上发表了诸多高层次论文，每年组织出版《中国外商投资发展报告》、《中国出口产业国际竞争力报告》受到学界、政府、社会的普遍认同和广泛好评，研究人员获得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以及其他奖励成果每年均有新的突破，成果总量及人均成果量均在学校名列前茅。

研究生培养：国际经济研究院设有世界经济专业博士点、硕士点和博士后流动站，本着“教学与科研相结合，以科研带动教学，以教学促进科研”的原则，为社会培养具有独立思维和判断能力，有一定科研基础、适应性强的复合型人才；重在培养掌握世界经济理论和专业知识，具有战略眼光、创新意识和研究能力，掌握较高外语技能，具备从事世界经济领域研究、高等院校教学以及对外经贸工作能力的高级人才。培养方向包括国际投资、区域经济合作、WTO与经济全球化、区域国别经济、中国外经贸发展等。世界经济学科已经成为北京市重点学科，正逐渐培育成为国家级重点学科。

近年来，博士和硕士研究生招生数量不断增长，生源质量不断提高，研究生科研水平进一步提升，创新能力日益突出，在国内外重要期刊上发表了有相当水平的学术论文，获得了广泛肯定；毕业研究生

基础扎实，工作态度认真，工作能力突出，就业质量高，获得用人单位好评。顺应社会对外经贸人才的需求，国际经济研究院还积极开展在职研究生教育，成效显著。

国际交流：国际经济研究院注重开展国际交流活动，成果显著。目前已经与联合国粮农组织，英国、法国、比利时、美国、日本、新西兰、泰国等国家和中国台湾地区的研究机构及大学建立了广泛而深入的联系，实现了研究人员的互访、科研合作以及学生联合培养。其中，与泰国正大管理学院共同主办的数届“中国-东盟经济论坛”，产生了巨大的国际影响。

社会合作：国际经济研究院与商务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农业部、北京、上海、深圳、广东等中央和地方政府部门、以及各类研究机构、行业协会和企业部门开展了广泛的交流，建立了长效合作机制。在合作中充分发挥了政策研究优势，体现了为社会服务的能力，展开了卓有成效的合作研究、培训以及学生实习基地建设等工作，获得服务对象的好评。尤其是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能源局每年联合主办“中国能源环境高峰论坛”，吸引了诸多国际组织、中外媒体、政府部门、科研机构和跨国企业参加，反响巨大。

二、招生专业、导师

参见本学院2019年博士生招生专业目录。

三、申请条件

- 1、符合学校2019年我校博士生招生简章中基本报考条件。
- 2、至少发表一篇CSSCI C类及以上期刊或至少一项省部级及以上领导批示。

四、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组，负责组织和协调本院博士研究

生审核及录取工作，并对本单位审核和录取结果负责。组长由主管院领导担任，工作组成员不少于3人，工作组成员均为博士生导师或教授。

五、申请考核时间和流程安排

申请审核制基本流程为：考生提交申请材料——导师审核推荐——学院审核报送——研究生院公示候选人名单——候选人参加基本能力测试（笔试）——公示拟录取名单

（一）提交材料

申请者须于2018年12月17日前，向科研楼1118办公室直接递交或邮寄（仅限顺丰）以下纸质申请资料（自备信封统一装入； 邮寄材料以寄出当日邮戳为准）。

所需提交材料共计以下11项：

1. 《2019年申请—审核制选拔博士研究生申请表》
2.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含正反面，注明仅供报考申请审核制使用）。
3. 个人简历：详细列出教育经历、工作经历以及与学术活动相关的信息。
4. 个人陈述：对个人的经历作简单的总结。
5. 成绩单：本科和研究生阶段的成绩单（需加盖就读单位教务部门公章或档案保管单位公章）
6. 硕士学位论文摘要和目录；
7. 科研成果列表和复印件（并注明一篇代表作、各成果是否为CSSCI C类及以上期刊或是否有省部级及以上领导批示，如有，请附证明材料）：包括已发表的论文，未发表的工作论文或学位论文。
8. 外语水平能力证书复印件；

9. 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毕业硕士研究生提交所在单位研究生院的应届生证明）。

10. 两封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推荐书(专家推荐书样表在学校招生简章中下载)；

11. 研究计划：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不少于 3000 字。

直接递交或邮寄（顺丰快递）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10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科研楼1118室，范老师。电话：010-64492253

注意：

1. 申请者材料不全者，将不予受理。

2. 若发现材料造假者，将作取消录取或退学处理。

（二）导师推荐、学院审核

2018年12月下旬组织初审，由报考导师或由报考导师组成的审核小组进行审核，通过审核者推荐至学院，由学院确定候选人名单，候选人名单由研究生院于2019年1月初在研究生院公示。

（三）基本能力测试

通过学院审核报送的考生参加拟定于 2019 年 1 月 12 日的普通招考的第一阶段考试，通过申请审核制基本分数线即可获拟录取资格。

六、录取依据与原则

通过申请审核制基本分数线的候选人获得我校博士生拟录取资格，拟录取名单在研究生院主页公示。

通过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类别为非定向就业，学习形式为全日制。拟录取考生人事档案须入学前调入我校。

七、招生计划人数与录取人数

招生录取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择优录取，宁缺毋滥。

招生计划人数与申请审核制实际录取人数的差额部分，通过2018年3月16日（以准考证时间为准）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两段制博士生招生考试招录。

八、其他说明及联系方式

1. 未获得申请审核制候选人资格的考生可报名参加我校两段制普通招生考试，详见我校博士生招生简章。
2. 体检等相关事项详见我校博士生招生简章及学院招生专业目录。申请考核制考生所提交的材料均不退还。

学院网址：<http://iie.uibe.edu.cn/index.htm>

咨询电话：范老师 010-64492253